

共同管道規劃階段自檢表

案名：							
設計單位：				主辦機關：			
承辦人：				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填報說明：1. 「相關圖說或佐證資料」為各檢核項目之必填欄位。2. 由工程主辦機關承辦人逐項查核是否符合規定或不適用。							
參考規範：1. 共同管道工程設計規範、2. 共同管道工程設計標準							
適用範疇：供給管類型							
項次	規劃階段自主檢核內容			自檢情形			備註
	相關規範要求內容及說明	檢核事項與成果	相關圖說或佐證資料	符合	不符	不適用	
	1. 調查項目						
	為取得共同管道工程規劃設計所需資料，應實施下列各項調查工作：						
1	地形調查： 1. 蒐集地形圖、航測相片基本圖及精度相近之街道圖。 2. 沿共同管道路線進行帶狀調查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2	地質調查： 共同管道沿線之概要地質狀況，包括現有資料(含區域地質圖、鄰近鑽探報告等)之收集、相關文獻紀錄之回顧，及現場之實地勘查等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3	地下水調查，包含： 1. 敏感區位及特定區位之初步調查資料(如生態保護區、水質水量保護區或古蹟遺址劃定區等)、2. 水文調查、3. 氣象調查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4	土地使用調查，包含： 1. 包含都市計畫書圖、2. 未來都市整體發展計畫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5	地下結構物及管線調查，包含： 1. 既有地下管線現況及結構物調查、 2. 管線特性調查及管線事業機關(構)需求調查及3. 重要路口等位置進行管線試挖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6	道路交通量調查，包含： 1. 既有道路未來施工範圍之交通改道範圍有關單位之交通調查資料、2. 調查範疇：交通量、路型現況、交通服務水準等依實際需求辦理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7	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調查，包含： 1. 施工基地之地形、工作空間、上方跨越設施、施工期間相鄰工程之影響、工址鄰近設施，對工法擬使用機具或材料，以及工程設備之市場供需狀況等。 2. 道路兩側建物基礎型式與種類，及既有埋設物位置與狀況。 3. 舊有結構物遺址。 4. 施工基地及鄰接地區之排水系統。 5. 施工基地及鄰接地區之電力設施銜接：既有地下配電所、地下配電室可協調銜接，如遇配電室地下化工程可共同施作	☐ 是，已辦理 ☐ 否，未辦理 ☐ 其他：_____					